

证券代码：600571

证券简称：信雅达

编号：2025-025

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以电话确认，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澜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有关规定。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并同意递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，同时免去陈澜女士、陈旭女士的监事职务，旨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全体监事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前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职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